



民生零距离

合规停放电动车 不做安全局外人

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就物业管理、老旧小区改造等问题回应市民关切



小区保安每天按时巡视电动自行车充电专区。/资料图片

珠江商报讯 记者李文杰报道: 架空层禁停电动自行车, 业主却不听劝喻, 被夹在中间的物管感到为难。问题如何解决? 4月16日, 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上线顺德区“政风行风热线——民生零距离”节目, 就物业管理、老旧小区改造等问题进行回应。

电动自行车的停放和充电管理越来越成为物业管理的一个热点话题。市民吴先生来电称, 近期国内其他城市出现架空层电动自行车起火事故, 作为物管公司的工作人员, 对此十分担心。物管公司组织了工作人员劝导业主, 不要将电动自行车停放在架空层, 但还是有些业主不听劝喻。看到这些业主继续停放, 其他业主就有意见了, 物管公司被夹中间, 左右为难。

“我很理解物业服务企业的一些难处。”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物业管理科副科长李秋莹表示, 随着近

几年的经济发展和出行方式的变化, 电动自行车成了一个重要的交通工具, 数量增长之快超乎预料。但目前顺德很多小区, 特别是老旧小区, 并没有建设适合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的场所。住宅小区要增加电动车集中停放和充电场地, 存在空间缺、选址难、业主意见不一、表决难等问题。在短期内妥善安置存量的电动自行车, 满足市民需求是比较困难的。

为了推动电动自行车停放和充电规范化管理, 指导物管公司有法可依做好服务工作,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近期印发了两份规范性文件, 一份是关于物业管理小区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行为排查整治的通知, 一份是4月12日与区城市管理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物业管理小区电动自行车停放和充电场所建设工作的通知, 对选址问题给出明确的指导意见。最新的文件指出, 如相关主体或业主对场所选址有异议的, 由小

区属地镇(街道)及居(村)委会按照“维护公共安全底线、遵从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协调处理, 努力化解小区内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设施建设“邻避”问题; 如有发生刻意阻挠和妨碍场所建设的行为, 场所建设单位可在做好取证工作的基础上及时报警处置。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物业管理科建议, 物业服务企业可根据小区的实际制定具体的解决方案, 比如设置符合规定的集中停放场所。对于暂时难以建成的, 可以先划定一些安全区域, 设置临时的停放充电点。在这个过程中若发现违规行为, 应及时予以劝阻, 当劝阻无效时, 应及时向公安和消防部门报告。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同时呼吁, 广大小区业主自觉做好电动自行车合规停放和充电, 共同守护小区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不做小区安全的局外人。

将“马路”搬到校园内 顺德交警“沉浸式”宣教让孩子入脑入心

交通安全关系千家万户, 提升自我交通安全意识, 佛山市顺德区公安局交警部门开启“抓娃娃”模式。为提高孩子们“知危险, 会避险”的能力, 引导幼儿养成良好的出行习惯, 顺德公安交警部门派出宣传小分队, 深入校园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让文明交通理念在孩子们的心中“生根发芽”。

小朋友当上“驾驶员”

4月10日, 顺德交警大队中队宣传小分队深入河滨幼儿园组织孩子们参与对汽车盲区、半盲区危险性认知的体验活动。交警安排了一辆警车, 组织小朋友坐到驾驶室, 感受驾驶员人员在驾驶室里的视野, 随后让其他小朋友蹲在汽车前部、尾部、左侧和右侧的盲区内, 让坐在车内的孩子, 通过后视镜、车窗等观察车外的情况。

“好危险啊, 我坐在车上根本看不到车周边有小朋友。”坐在驾驶位上的小男孩说。

“是的, 我们坐在车上看不到的、藏着小朋友的地方就是盲区, 所以小朋友们一定不要不要在车周围玩耍, 要和汽车保持安全距离, 保护自己安全出行。”民警嘱咐孩子们。“因汽车视野盲区导致事故的发生, 给了我们很大的触动, 安全永远是第一位的。”宣传民警表示, “通过这种‘沉浸式’的体验课, 可以很好地加深学生的安全意识, 让他们更加深刻地理解到安全出行的重要性, 也更加愿意遵守交通规则。”

“我们希望能够通过这样的活动, 让孩子们从小养成遵守交通规则、文明出行的好习惯, 也希望通过小朋友提高一个家庭对文明交通、安全出行的重视程度, 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关注交通安全的氛围。”学校负责人张老师说。

增强出行安全意识

“小朋友们, 乘坐电动自行车, 一定要佩戴头盔。”在容桂街道熙园幼儿园, 宣传民警结合学校周边环境

及受教育群体的年龄特点, 重点围绕孩子们日常交通方式, 开展“一盔一带”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活动现场, 民警结合小朋友的年龄, 以生动、形象、简单易懂的语言, 向小朋友们讲解如何认识交通标志、安全过马路等知识, 并将“马路”搬到校园内, 找来电动自行车, 模拟日常上下学的情景, 讲解上下学如何搭乘电动自行车及佩戴安全头盔的重要性, 让孩子们在互动中牢记交通安全知识。

同时, 鼓励孩子们发挥“小手拉大手”作用, 将学到的交通安全知识带回家, 做好家长的“小小监督员”, 监督家长遵守交通法规, 不闯红灯、不超速、不超员、拒绝酒后驾车、乘车系好安全带, 引导孩子们从小养成“讲文明、守交规”的良好习惯, 自主辨别典型交通违法行为, 增强出行安全意识, 提高自我保护能力。

“理论知识比较抽象、枯燥, 往往学后很快就会忘记。”宣传民警表示, “把现实场景‘搬’到课堂上非常有意义, 不仅可以增强孩子们的交通安全意识, 还能让孩子进行实景体验, 增强活动的趣味性。”“这类活动的开展, 为创建平安校园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使我们广大师生对各类交通安全知识有了更深刻的了解。”参与活动的学校相关负责人表示, 孩子们也能通过这类活动, 自觉遵守交通法规, 抵制各类交通陋习, 从小事做起, 从自身做起。

据介绍, 为培养广大中小学生的良好习惯, 提高孩子们在交通参与中的自我防护能力, 顺德公安交警部门持续加大交通安全宣传, 紧密联系区教育局和学校、幼儿园, 结合辖区道路交通事故的特点, 特别是针对“一老一小”等群体, 以“一盔一带”“知危险, 会避险”为切入点, 通过形式多样的活动, 与孩子们面对面开展精准宣传, 向孩子们普及道路交通安全知识, 进一步扩大交通安全宣传覆盖面。

文/佛山市新闻传媒中心记者杜达雄 通讯员何海萍

公告·声明

为方便办理刊登遗失声明、公告, 本报在以下地址设立代办公点:
容桂: 容桂汇景路10号(联记饭店左侧直入50米)
电话: 28316623
伦教: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北海东便坊46号
电话: 27732632
北滘: 北滘滘涌大街大涌街25号
电话: 26393283
陈村: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锦华路11号
电话: 23332268
乐从: 乐从镇新华村新华二街B36铺
电话: 28859545
龙江: 龙江镇南福新村路5号
电话: 23393801
勒流: 勒流街道勒流居委会龙升北路五巷十三号
电话: 25563660
杏坛: 杏坛镇环镇路连安街26号
电话: 22891031
均安: 均安镇齐安路28号恒翠地铺8号
电话: 25501622
服务热线: 22200555



公告声明

声明

廖广明(男, 1948年12月22日出生, 于2015年9月7日死亡)的父母均先于其死亡。廖广明生前只结过一次婚, 配偶是翁爱珍, 夫妇二人共生育一个子女: 廖涌霞, 无再生育或收养其他子女。

现我廖涌霞声明: 上述内容均属实, 如果虚假或故意隐瞒, 我廖涌霞将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如有关权利人(或知情人)认为上述情况有虚假, 或上述财产权存在争议, 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 22835905)。

声明人: 廖涌霞

声明日期: 2024年4月17日

清算公告

佛山市顺德区卡文迪语言培训学校, 注册号码: 52440606564536046R。自公告之日起停止营业, 清理债权、债务, 请各债权人自本单位公告之日起45天内向本单位申报债权, 逾期不报视为放弃权利, 清算结束后, 本单位将依法向登记注册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特此声明。

联系人: 梁玉转 电话: 13600329082

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花卉世界花卉大道1.2.3号楼

声明

罗燕萍(女, 原公民身份号码: 440623195301060640)于2023年11月23日死亡。罗燕萍的父母均先于其死亡。罗燕萍生前只结过一次婚, 配偶杨鉴元于1985年死亡, 夫妇二人共生育一个子女: 杨剑英, 无再生育及收养其他子女。罗燕萍死后留有房屋壹间的产权份额, 坐落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升平居委会清晖路68号中环大厦B-906, 房地产权证是粤房地证字第C6291313号, 房地产权共有(用)证是粤房地共证字第C1591242号。上述房屋以罗燕萍、杨剑英的名义登记, 其中罗燕萍名下的产权份额属于罗燕萍的个人财产。现我杨剑英声明: 上述内容均属实, 如果虚假或故意隐瞒, 我将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如有关权利人或知情人认为上述情况有虚假或上述财产权存在争议请及时联系。电话: 22835905。

声明人: 杨剑英

时间: 2024年4月17日

声明

本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刊登于《珠江商报》A5版的拍卖公告, 抬头名称“佛山市盈兴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应为“广东盈兴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特此声明。

广东盈兴拍卖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7日

致歉信

根据(2023)粤0606民初3830号民事判决书、(2023)粤06民终9104号民事判决书、(2023)粤0606民初3825号民事判决书、(2023)粤06民终9107号民事判决书、(2023)粤0606民初3845号民事判决书、(2023)粤06民终9102号民事判决书, 邓志新、区现根发表致歉声明如下:

2020年至2021年期间, 邓志新、区现根与他人捏造邓良传、邓国洪侵吞土地补偿款人民币9200万元和伙同何景南侵吞雪灾补贴款、收受贿赂倒卖集体土地的事实, 通过撰写举报信的形式多次向直连平台、佛山市顺德区扫黑办等渠道实施诬告, 致使佛山市顺德区纪委监委和顺德区公安局对邓良传、邓国洪、何景南等人进行调查, 不仅侵害了邓良传、邓国洪、何景南等人的名誉, 更为法律所不容。邓志新、区现根诚恳向邓良传、邓国洪、何景南等人致歉! 希望大家以我为戒, 实事求是的反映问题。

致歉人: 邓志新、区现根

2024年4月17日

百姓资讯
物业资讯

分类广告

服务热线: 22232030
吴经理: 13531368398
连生: 13302830270
何经理: 18033202138

君发物业

13702346788
13500279088

- 勒流厂房纯国有占地4.7亩, 建筑4500㎡, 大路带铺售1780万
- 清晖园附近带铺单家, 门前8米路占地75㎡建四层下铺上公寓售350万
- 同晖路别墅式单家占地150㎡四层, 超豪装修新净即住, 售718万
- 东康花园别墅占地170㎡, 建筑500㎡, 仅售750万
- 大围全新别墅式单家, 豪装带电梯大车库, 售529万
- 东区一线大路商住楼6层1550㎡仅商铺收租11万, 售3800万
- 旧寨场低价出租, 500㎡星棚加1500㎡空地, 餐饮棋牌等均可
- 中区西山附近13米路单家, 上居下铺占地160㎡四层, 仅380万
- 容桂大路边整栋商住楼占地400㎡建筑2800㎡, 售1700万
- 新世界清晖园商圈地铺90㎡, 现收租8千左右, 仅售168万

为方便办理刊登百姓资讯分类广告, 本报在以下地址设立办点:

大良: 大良沿江北北路118号
电话: 22212413
容桂: 容桂街道汇景路10号(联记饭店左侧直入50米)
电话: 28316623
伦教: 伦教海宁中路一巷9号铺
电话: 27732632
北滘: 北滘镇居仁路5号A座2号铺
电话: 26393283

陈村: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锦华路11号
电话: 23332268
乐从: 乐从镇新华村新华二街B36铺
电话: 28859545
龙江: 龙江镇南福新村路5号
电话: 23393801
勒流: 勒流街道勒流居委会龙升北路五巷十三号
电话: 25563660

杏坛: 杏坛镇环镇路连安街26号
电话: 22891031
均安: 均安镇齐安路28号恒翠地铺8号
电话: 25501622
服务热线: 22200555

温馨提示: 本版刊登信息内容仅供参考, 买卖双方需遵守国家有关商业法规, 如有纠纷, 可依法途径解决, 本报恕不负责。